国防教育小百科

军事常识

卢炳瑞　主编

中国言实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防教育小百科/卢炳瑞主编.
—北京：中国言实出版社，2004.11
ISBN 7-80128-318-6
Ⅰ.国…
Ⅱ.卢…
Ⅲ.国防教育—百科—通俗读物
Ⅳ.D63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03278 号

中国言实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府右街 2 号　邮政编码 100017)
三河科达印刷厂
787×1092　32 开　282 印张
2004 年 1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 000 册
定价：720.00 元(本卷 16.00 元)

目　录

◎军事常识.....1
◎国防教育 100 题.....14
◎台湾军队地下“防线”的秘密.....29
◎学习宣传好、贯彻落实好——写在《国防教育法》
公布施行之际.....34
◎台湾问题与中国的国家安全.....36
◎警惕，日本军国主义新动向.....45
◎台军主战武器装备.....53
◎美国新政府防务政策走向何方.....63
◎国防教育课.....73
◎国防教育.....83
◎中国古代军事思想.....104
◎毛泽东军事思想.....121
◎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139
◎高技术战争概述.....149
◎激光技术.....154
◎精确制导技术.....163
◎军事航天技术.....170
◎国防的地位和职能.....180

◎《兵役法》、《国防法》简介 186

◎ 军事常识

领土亦称“国土”。一国主权管辖下的区域。包括一国的陆地、河流、湖泊、港湾、内海、领海以及它们的底床、底土和上空(领空)。国家对领土拥有绝对管辖权。这种管辖权称为国家领土、最高权，它已成为国际法的最重要原则之一、并为许多国际双边或多边条约所确定。

国界亦称边界或“疆界”。国家实施其主权的界限。它是确定一个国家领土范围以及将该国同邻国和公海分界的界线。相邻两国的陆上国界和水上国界是以双边条约的方式确定的。海上国界通常由沿岸国自卫以立法方式加以规定。通过陆上国界和水上国界的垂直面，构成该国的领空和地下界线。陆地国界上竖立有界标。标示地面国界的界标有界碑、界牌、界桩和界塔等。国界由相邻国双方共同负责维护，具有不可侵犯的性质。

领海处于沿海国主权之下位于其陆地领土及其内水以外邻接的一带海域，群岛国则及于群岛水域以外邻接的一带海域。沿海国主权亦及于领海以上的空间及其海床和底土，是国家领土的构成部分。其范围为以领海基线(简称“基线”)至领海线之间的连绵海域。领海基线是测算领海宽度的起始线，分为低潮基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线(亦称“正常基线”)和直线基线。海岸线平直的国家多采用低潮基线，海岸线极为曲折或紧接海岸有一系列岛屿的国家多采用直线基线。领海线，是领海的外部界线，它是一条同领海基线平行、间距等于领海宽度的线。世界各国对传统国际法规定沿海国享有领海权，是一致公认的；但对领海的宽度及其法律地位则存在不同的观点。18 世纪初，以大炮的射程作为领海宽度 3 海里的根据；以后，随着武器射程的增大，多数国家宣布其领海宽度为 12 海里，最大为 200 海里。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规定领海宽度不超过 12 海里，规定在一国领海内，所有国家，不论为沿海国或内陆国，其船舶享有无害通过权。中国代表在表决通过该公约时，曾对有关无害通过权的规定提出保留。1958 年，中国宣布领海宽度为 12 海里，领海基线采用直线基线，一切外国飞机和军用船舶未经许可，不得进入我国的领海和领海上空。

领空属于国家主权的领土和领海的上空。国际上第一个关于空中立法的条约是《巴黎航空公约》。该公约于 1919 年 10 月 13 日在法国巴黎缔结，1922 年 7 月 11 日开始生效。条约规定，每个国家对领土上空的空气空间具有完全的主权。一国领空的法律由该国国内法规定，外国飞机和其他航空器非经该国许可，

不得在其领空飞行。允许入境，过境的飞机和其他航空器应遵守地面国的法令。外国航空器特别是军用飞机，未经许可进入该国领空，被认为是对该国主权领土的侵犯，地面国有权按照情况采取相应措施。同时缔约国承认，民用航空器在和平时期相互给予无害通过自由。1944 年，在美国芝加哥缔结的《国际民用航空公约》重申了国家对领土上空的空气空间享有绝对主权的规定。缔约国出于安全需要，得设立空中禁区。中国于 1974 年承认芝加哥《国际民用航空公约》，并当选为国际民航组织的理事国。随着人造卫星的出现，外层空间法律制度也逐步形成。关于国家领空只限于空气空间而不能扩展到外层空间的这一原则，已日益为国际上所普遍接受。

边防为维护国家主权、领土完整，保卫国家安全，防御外敌入侵和人员、物资、牲畜等非法越境，而在国家边境地区采取的防卫措施。

边境地区本国领土靠近国界的地区。由各国根据其边境的具体情况而划定。一般按县(市)，乡(镇)的行政区域划分，也有按国界内侧的垂直等距离划定。为保证国家安全和贸易的发展，通常在边境地区实行国家规定的专门管理办法。

边境禁区出于某种需要，由主权国家规定的严格

禁止或控制某些活动的边境地区。如禁止放牧、打猎、鸣枪、爆破、砍伐、建筑等。遇有特殊情况，需要开禁的，要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界河亦称“国际河流”。介于两国之间的河流.如中国与朝鲜两国以鸭绿江为界河。界河是两国间的自然边界。国界线由沿岸国协商解决。除有专门条约规定外，能够通航的河流以主航道(水流最深处)的中心线为界，不能通航的河流以河道中心线为界。界河通航河段，沿岸国船只通常都有在主航道上航行的权利。有的界河的河段，须按所属国的规定分流不同的名称。如扎伊尔河在扎伊尔与刚果两国界河的河段，在刚果一侧称刚果河，在扎伊尔境内只注扎伊尔河。提到整条河流时，可称“扎伊尔河(刚果河)”，或“刚果河(扎伊尔河)”。

内海深入大陆内部的海，仅有狭窄水道与大洋相通，如波罗的海、黑海等。其中，介于两个或两个以上大陆之间，面积较大，平均深度较深的称地中海，如欧、亚、非三洲之间的地中海。内梅接触的周边国家多，常为政治和军事上的敏感地区。在国际法上，内海是指一国领海基线以内的海域，如中国的渤海和琼州海峡。内海属于内水，其法律地位和一国的湖泊、河流相同，沿海国有权关闭内海，不让外国船只进入，

或规定进入内海必须遵守的原则。

公海沿海国管辖范围以外的所有海域。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规定，公海是各国的长属经济区、领海或内水及群岛国的群岛水域以外的全部海域。公海对各国一律开放，每个国家都享有航行、捕鱼，敷设海底电缆和管道，飞行以及进行科学研究的自由，但不得污染，并受关于大陆架的规定，关于公海生物资源的养护和管理的规定等限制。

国家独立权国家的基本权利之一。国家按照自卫的意志，依法完全自主权处理其对内和对外事务而不受任何形式的外来干涉的权利，与国家主权有着密切的联系。就对外关系来说，主权就是独立。1949 年 12 月 6 日联合国大会通过的《国家权利和义务宣言草案》规定："各国有独立权，因而有权自由行使一切合法权力，包括其政体之选择，不接受其他任何国家之命令。"1974 年 12 月 12 日联合国大会通过的《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也说："每个国家有依照其人民意志选择经济制度以及政治、社会和文化制度的不可剥夺的主权权利，不容任何形式的外来干涉，强迫或威胁。"

领土管辖权国家的基本权利之一。领土是隶属于一国主权的地球特定部分，包括领土疆界以内的陆

地、水域及其上空和底土，包括领陆、领海和内水(有时合称领水)、领空三个部分，上及高空，下及底土。领土是国家的物质基础，是国家行使其最高权的空间。国家对它享有完全的，排他的支配和管辖权，不容他国以任何方式进行掠夺或侵犯。任何国家不得破坏别国的领土完整。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中的第一条就是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联合国宪章》所宣布的原则之一、是各会员国在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武力或用武力威胁侵犯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国家领土的合法变更，是国际法所容许的，如邻国之间根据自愿原则在解决边界问题时对领土所作的调整。

国家自卫权国家的基本权利之一。国家为保卫其生存和安全而采取紧急军事行动以抵抗外国武力攻击的权利。在国际关系中，国家应以和平方法解决国际争端，不应诉诸武力或武力威胁，但也不容许国家的自卫权受到剥夺。国家的自卫权为国家所固有，但也只限于在受到武力攻击(武力进攻)时才能行使。武力攻击包括以武装部队进攻或轰击他国领土，飞机、舰船入侵他国领土，领空、领海，进行武力挑衅，封锁他国港口、海岸，或越过他国领土埋雷设障等。在行使自卫权时，不得首先使用核武器。《联合国宪章》

第 51 条规定会员国行使自卫权时应立即向安理会报告。

“大办民兵师”的兴起 1958 年，在美国支持下，台湾国民党当局公开叫嚷“反攻大陆”，一面派军队炮击福建沿海城镇，一面派飞机在云、贵、川、藏等地散发传单，并派大批特务潜回大陆，进行各种破坏活动。美国当局也从本土和地中诲调遣大批飞机、军舰，一再侵犯中国的领空、领海，并为国民党军队的运输舰护航，对中国进行军事挑衅和战争威胁。为了制止美国的侵略，压制国民党当局的破坏活动，中央军委和中共中央先后召开会议，提出在加强人民解放军战备的同时，要进一步加强民兵建设，在全国范围内把能拿武器的男女公民武装起来，以民兵形式实现全民皆兵。据统计，到 1958 年底，全国打出民兵师旗号的就有 5175 个，民兵团 4 万 4 千多个，民兵人数由原来的 4000 多万发展到 2.2 亿，参加民兵的人数占全国总人数的 35%，有的地区甚至达到 40%—50%。1959 年 9 月 29 日，毛泽东在接见新华社记者谈话中正式提出大办民兵师的号召。随后，全国各地很快兴起“大办民兵师的热潮。大办民兵师作为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一项战略措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同时也存在一些失误。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毛泽东关子民兵工作”三落实“指示的提出 1962 年 6 月，毛泽东视察接见广州军区领导，谈到战备工作和民兵工作尚不够落实时，指出：”民兵工作要做到组织落实、政治落实、军事落实(简称民兵工作“三落实”)。此后，在同武汉军区领导人座谈时，他进一步阐述“三落实的内容。他说：民兵组织一定要搞好，班、排、连、营编组好，要有强的干部，民兵在政治上一定要可靠，特别是基干民兵；要搞些训练，一有情况，能吆喝拢来。毛泽东关于民兵工作”三落实“的指示，科学地概括了民兵建设的三个基本环节，为民兵的组织建设、政治工作和军事训练提出了明确要求。这对促进基层民兵工作的落实，保证民兵建设的健康发展，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组织民兵参加全军比武大会为了检阅训练成果，1964 年 6 月 20 日，总参谋部发出了《关于组织民兵参加全军比武大会的通知》。6 月，济南军区组织山东省民兵在北京进行了民兵汇报表演，党和国家领导人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董必武、朱德、邓小平等观看了表演并给予高度评价。此后，北京、南京、福州、昆明、成都、武汉、兰州、新疆军区以及湖南、山东、辽宁、吉林、福建、江西、山西、黑龙江、广西、甘肃、青海、宁夏等省区，也相继举办了民兵军

事比武大会，并涌现了一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组织民兵参加全军比武大会，调动了广大民兵的积极性，提高了民兵的军事素质和作战能力，并将群众性的练武运动推向高潮，从而极大地推动了民兵的各项建设。在大比武过程中，也存在一些形式主义和弄虚作假的倾向。

民兵参加解放沿海岛屿作战建国初期，逃到东南沿诲岛屿的国民党残余部队凭海据险，负隅顽抗。在解放海南岛、舟山群岛等沿海岛屿作战中，沿海地区的广大民兵积极配合和支援人民解放军作战。据统计，民兵和群众组成的上万个领航队、运输队、担架队、救护队，先后为部队领航驾船 3000 多次，运送粮食等物资 15 亿多公斤，抢救伤员 3000 多人，抢修公路 1900 多公里，架设桥梁 190 多座，有 4000 多名民兵船工在渡海作战中立功，许多支前船员和民兵获得”渡海作战英雄船和“支援渡海作战模范”等光荣称号，正是在广大民兵的积极配合支援下，人民解放军顺利、迅速地解放了东南沿海岛屿。

民兵支援炮击金门从 1958 年 8 月开始，我军对国民党军队占领的大、小金门岛进行了较长时期的炮击。在炮击金门的作战中，福建沿海的广大民兵英勇参战，积极支前。据统计，自炮战开始到 60 年代初，

福建沿海民兵直接参加炮战的就有 2 万多人，参加支前的民兵多达 48 万人次，其中晋江一地一次就组织 3.6 万多名民兵参加支前。在支援炮战中，许多女民兵也积牲支前，为部队洗衣做饭，抢救伤员，并且和男民兵一样操炮杀敌，搬送炸弹，构筑工事。在炮战中，有 413 名民兵立功，30 个单位被评为支前模范单位。福建民兵积极支援炮击金门，为我国获得政治、军事两方面的胜利立下了功勋。

民兵支援抗搞援朝战争 1950 年 6 月，随着朝鲜战争的爆发和志愿军入朝作战，中国民兵也高举国际主义和爱国主义大旗，担入到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 ”运动中。在将近 3 年的抗美援朝战争中，全国民兵热烈响应祖国号召，踊跃报名参加志愿军。一批民兵还自备担架、骡马，自愿参加运输队和担架队，随军赴朝支前。站在战争前列的东北民兵，更是积极配合志愿军，保护国家重要设施，对付敌人的空投、潜入和破坏活动，保证了后方的安全和交通运输线的畅通，有力地支援了抗美援朝战争。

民兵协助公安部门取缔反动会道门取缔反动会道门，是镇压反革命运动的一个重要方面。在这一斗争中，各地民兵积极协助公安部门，识别和粉碎各种披着宗教外衣的反革命集团，捕获反动道首和骨干力

量。据统计，仅湖北鄂城一地，民兵就协助公安部门取缔“斗姆坛”、“一贯道”、“骆大仙”、“同善社”等10多种反动会道门，搞获“前人”、“点传师”、“主母”等道首200多名。此外，民兵还积极开展宣传活动，争取、教育大多数被欺骗和胁从的一股道众，使群众从迷信和蒙骗中醒悟过来。

民兵守护重要目标建国初期，民兵守护各种目标的任务十分繁重，脱产和不脱产的执勤民兵一度达到1035万多人。经过镇反运动和剿匪斗争，以及社会治安状况的好转，民兵守护的重点逐渐转为重要目标。据统计，到1980年，民兵守护铁路、公路桥梁、隧道958座，炸药库、油库、电台、发电厂和其它厂矿509个。广大民兵以高度的警惕，日夜守卫着重要目标。制止了众多犯罪分子的破坏阴谋。据统计，仅江苏省的执勤民兵，从1975年到1984年就先后抓获破坏重要目标的犯罪分子513名。同时，为了保证重要目标的安全，广大民兵还同各种事故和自然灾害作斗争，我国地域辽阔，地形复杂，随时可能发生洪水、山崩、大火。泥石流等，严重威胁着重要目标的安全。广大民兵在工作岗位上一丝不苟地观气象，听动静，查隐患，及时排险报警，防止了许多重大事故的发生。民兵对重要目标的守护，为保卫国家财产和社会主义

建设，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民兵参加文明村建设 1981 年，山东省文登县和河北省保定地区的驻军，和当地群众一起开展建设文明村活动，党中央和中央军委及时表彰并向全国推广了这一经验，广大民兵积极投身于这一活动，在有驻军的地方，民兵参加军民共建文明村活动，在没有驻军的地方，民兵则在建设文明村运动中起骨干作用。根据吉林省九台县人武部和湖北省黄陂县的经验，全国民兵以“一兵带全家，一排带全村”为主要形式，参加文明村建设活动。广大农村民兵从解决群众行路难、吃水难、环境卫生差等问题入手，进行文明村建设，使农村面貌发生变化；广大民兵带头移风易俗，破除婚、丧中存在的旧习俗，实行婚事新办、丧事简办，积极执行国家计划生育政策，带头做好长辈的说服工作，展开计划生育政策宣传，建立和睦家庭，促进邻里团结；配合公安部门取缔、打击封建迷信活动，打击骡众赌博，同时开展丰富有益的文体活动，促进社会风气的好转。广大民兵积极参加文明村建设，促进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发展，涌现了一批“四有”新人。

民兵参加文明城市建设广大城市民兵在省军区、军分区和人武部的组织领导下，积极参加建设文明城

市活动。一是积极参加治理城市“脏、乱、差”，创造优美环境，树立城市美好形象活动。二是结合本职工作，注意加强劳动纪律，提高工作责任心，尤其在树立职业道德上下功夫，从而发挥出更大的经济效益和企业效益。三是开展各种“联建”活动，如吉林军分区就发动全市民兵，采取民兵连和街道居委会，民兵排、班和居民小组、居民楼挂钩的方法，广泛开展共建文明街活动，使全市社会风尚大为好转。南京栖霞区民兵带头开展文明车活动，使原本“脏、乱、差”的 15 路公交车线路变为一条文明示范线路。民兵参加文明城市建设，促进了城市精神文明的发展，广大民兵也真正成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力量。

预备役军官评授军衔 1996 年 5 月，中央军委决定为全国的预备役军官评授军衔。这是加强新时期预备役军官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预备役军官评授军衔后，将进一步明确各级军官的职责和相互关系，进一步增强他们的国防意识、军人意识和服从命令听指挥的观念，更好地履行职责。预备役军官评授军衔的范围包括两部分人员：即已编人预备役部队或预编到现役部队担任预备役军官职务的人员和经兵役机关登记、退出现役转服军官预备役、但没有编入预备役部队或预编到现役部队的人员。预备役军官评授军衔的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